

政府委任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

政府今日（三月二十六日）公布再度委任公民教育委員會主席及十一名現任委員，及委任一名新委員，任期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，為期兩年，名單如下：

獲再度委任的委員會主席：

* 彭敬慈博士

獲再度委任委員：

* 陳嘉敏女士
* 陳德明先生
* 陳仲尼先生
* 陳晴小姐
* 蔡海偉先生
* 高志森先生
* 郭啓興先生
* 林桂蘭女士
* 林沛德女士
* 余玉瑩小姐
* 袁蘭芳女士

新委任委員：

* 劉鳴煒先生

公民教育委員會其他非官方身份委員名單如下：

* 陳念慈小姐
* 陳增輝博士
* 鄭君旋先生
* 張昭于女士
* 馮敏威先生
* 金文傑先生
* 劉文文小姐

- * 龍子明先生
- * 伍翠瑤女士
- * 潘進源先生
- * 曾其鞏先生
- * 王惠貞女士
- * 葉振南先生

委員會亦包括民政事務局、教育統籌局、政府新聞處、律政司、社會福利署、香港警務處，香港電台及廉政公署的官方代表。

公民教育委員會為非法定諮詢組織，負責透過舉辦各類宣傳和教育活動推廣校外的公民教育。委員會會就特定的公民教育課題進行研究、與非政府機構合作進行推廣計劃，以及提供資助計劃予非政府機構舉辦公民教育活動。

完

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六日（星期一）